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8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实劲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30.06 元/股调整为 27.27 元/股，首次授予数量由 136.97 万股调整为 150.667 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 35.31 万股调整为 38.841 万股。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6.776 万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12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44.1837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公司本次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日